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：

1、会议的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8年11月8日（星期四）15:0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18年11月7日至2018年11月8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8日9:30-11:30、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7日15:00至2018年11月8日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2路软件园2栋6楼公司会议室。

3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4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景晓军先生。

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：

1、股东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1,420,277。其中：

1.1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01,418,93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4.3240%；

1.2、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1

于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8日